

漳平市统计局 2020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按照漳平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安排，我局认真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条例），切实落实工作机制，不断完善各项制度，不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现结合工作实际，特向社会公布漳平市统计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中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全文在漳平市人民政府网站信息公开专栏公布，欢迎广大市民查阅。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可直接与市统计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漳平市菁城街道八一路 105 号政府楼 4 层，邮编：364400，电话：0597-7535004，电子邮箱zp7535004@163.com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2020 年度，我局对外公开信息总计 26 条，涵盖了机构职能、政策法规、统计数据、统计分析、通知公告等一系列内容。历年累计 800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2020 年度，我局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7 件，按时办结数 7 件，提交申请的方式为网站申请。根据《条例》和《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办法》规定，严格按照依申请公开的办理流程，在规定时限内及时答复申请人，并按照申请人要求的形式提供政府信息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为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2020年市统计局着重抓好几个方面的工作。**一是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制。**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列入单位工作议事日程，成立市统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持续良好开展。**二是深化公开内容，提高政务信息质量。**以漳平市人民政府网站为主要渠道，及时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内容的补充和已公开内容的删补，确定公开时间，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，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，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。**三是加强规范管理，维护沟通平台。**明确规定对公开政府信息的责任主体、公开内容与时限；明确政府门户网、主要负责人，对平台发布信息存在疑问、留言等现象进行及时处理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和监督保障

1.平台建设。我局充分利用漳平市人民政府网站、政务公开栏、图书馆、档案馆等平台公布我局相关统计数据，拓宽公开渠道，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

2.监督保障。**一是严格规范信息发布的内容和程序。**发布的信息一律需要明确是否属主动公开的内容，由具体经办人、股室负责人、分管领导层层审批，严格把关；坚持业务信息与政府信息公开相结合，认真梳理对外公开发布事项，做到及时公开、及时发布、更新行政工作动态。**二是按时报送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资料。**按照《条例》规定，每月按

时报送政府信息公开台帐，每季度按时报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季度统计报表，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制度标准化水平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4	0	4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2	146162 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	申请人情况		
	自	法人或其他组织	总

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然 人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计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 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 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 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 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 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 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 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 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 案卷	0	0	0	0	0	0	0
8.属于行政查询		0	0	0	0	0	0	0	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 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 计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
	事项							
(四) 无法 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 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 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 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1.信访举报投诉 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 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 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 确认或重新出 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 复 议					行 政 诉 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。**一是**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、版式创新上还需进一步提高；**二是**政府信息公开时效性、准确性还有待进一步提高；**三是**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有待提升。

（二）具体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。在今后工作中，将按照“以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进一步做好公开和免于公开两类信息的界定。加强对信息公开人员的培训，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主动性和自觉性，及时公开政务信息，公开内容做到真实、具体、全面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漳平市统计局

2021 年 1 月 18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